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参加应急管理部组织召开全国 受灾群众冬春救助工作视频会议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应急管理局：

应急管理部、财政部定于2021年12月1日召开全国受灾群众冬春救助工作视频会议，应急管理部副部长周学文同志将出席会议并讲话。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保障受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的重要部署，进一步安排部署受灾群众冬春救助工作。

二、时间和地点

（一）会议时间。2021年12月1日（星期三）15时。

（二）会议地点。主会场设在应急管理部，各省、市、县（市、区）应急管理厅（局）视频会议室设分会场。

三、参会人员

（一）主会场。财政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司主要负责同志，应急管理部相关司局负责同志，驻部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应急管理部国家减灾中心、紧急救援促进中心负责同志和业务

处室人员。

(二) 省分会场。省应急厅主要领导(代表我省发言)、分管领导,省财政厅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处主要负责同志,省应急厅救灾和物资保障处全体同志,驻厅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

(三) 市、县(市、区)分会场。参会人员比照省分会场。

四、有关事项

(一) 应急管理部组织召开的视频会议结束后,继续召开全省冬春救助工作部署会。

(二) 请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应急管理部门及时通知同级财政部门相关人员和辖区县(市、区)局参会。

(三) 请省厅通信信息中心提前做好视频调试等相关准备工作。

(四) 各会场要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安全,参会人员全程佩戴口罩。

(五) 参会人员提前 10 分钟进场入座。

